

证券代码：600104
债券代码：155709
债券代码：155847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债券简称：19 上汽 01
债券简称：19 上汽 02

公告编号：临 2021-00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4 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收到 7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以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投资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以及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56.96% 的股权参与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柴股份”）拟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持有的上汽依维柯商用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投”）50% 的股权以及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依红”）56.96% 的股权、向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和上依红 34% 的股权、向上依投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上依红 9.04% 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上柴股份本次重组”），详情请见上柴股份相关公告。上柴股份本次重组后续尚需履行其内部决策程序以及外部相关审核程序。

为进一步推动资源整合，支持上柴股份的发展，同意公司将持有的上依投 50% 的股权以及上依红 56.96% 的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转让给上柴股份，由上柴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认购（以下简称“本次资产出售”）。本次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并经有

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公司与上柴股份协商确定。公司通过本次资产出售认购的上柴股份的股份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上柴股份本次重组的股票发行价格确定，最终认购股份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数量为准。

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处理本次资产出售所涉及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修改本次资产出售的交易方案，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资产出售相关协议及文件，并办理与本次资产出售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次资产出售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